

城事

社保关系从省转到市 这条路八年还没走完

省社保局局长上线民声热线回应，工作存在很大问题，正在改进信息和查询系统

因档案丢失，广州一名男子无法完成社保关系从省到市的转移，也因为历史资料难寻被迫丢了8年的工龄，而这趟社保关系转移之路，至今已经走了8年。

8月6日，广东省人社厅党组成员、广东省社保局局长阙广长在上线民声热线时就该事件回应称，在办理群众有关待遇申办、转移以及各项业务上存在很大的问题，将对告知和信息查询系统进行改进。

■新快报记者 吴晓娴 通讯员 胡志慧



案例1

档案丢失，无奈放弃8年工龄

夏先生今年57岁，198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水利水电工程建筑专业后，被分配到新疆水电勘测设计院，后来下了海，走南闯北。2011年，他和家人在广州定居，也着手将其他地市的医保关系转移至广州。

2012年，夏先生在广东省社保局通过自助机查询，发现名下竟有两个社保账号，还被告知，两个账号都是空的。系统内的资料离奇失踪，省社保局最终也没能给出一个解释。夏先生在家里翻箱倒柜，找到了一本《职工养老保险手册》，里面记载着1994年1月到1997年8月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具体金额，这才保住了41个月的社保记录。

正当夏先生以为万事俱备时，意外再次发生。2016年他在广州市社保中心查询发现，自己的社保关系依旧停留在省社保局，问题出在了档案上。工作人员告诉他，档案找不回来，也可以回原单位开证明。此后，他花了一年多时间才把新疆和广东两地的在职证明拿到手。2019年6月17日，他捧着所有材料再次走进

省社保局大厅，工作人员却又提出了新要求。这次需要2个调令，分别是大学生分配的证明和新疆发改委到广东省的调令。

30多年前的调令如何找得回来？工作单位开具的工资证明和在职证明也无法证明自己的工作经历，折腾了3年，还是证明不了自己1986年到1994年在政府部门的工作履历，夏先生无奈，决定放弃这8年的工龄。可是直到7月底他依旧没有得到任何答复，他一次又一次从番禺辗转三趟车跑到省社保局查询进度，答复都是“等”。

自6月17日夏先生提交了所需材料，8月初再次来到省社保局，却被告知转出还要一个多月，网上也无法查到办事进度。

都说打通政务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夏先生感慨：“你一次对人家把事情说清楚，让人少跑几次也是减轻他们自己的工作量，他们老说业务忙，是不是自己造成的呢？像我这样跑八九十次，对他们是不是也是损失呢？”

●回应

将改进信息和查询系统

省社保局社会保险待遇部处长沈全艺解释道：“夏先生的案例比较典型。（他这个）是以档案的原始材料作为依据核定的，在原始材料提供不了的情况下也根据实际情况做了相关指引的规定，有辅助性的材料，即便是不放在档案里面，在其他地方留存的材料也可以认证，毕业分配和介绍信等都可以作为辅助材料。”

在办理流程方面，省社保局局长阙广长现场表示：“我们省社保局在办理群众有关待遇申办、转移以及各项业务上确实存在很大的问题，不管是什么原因，我们的工作确实存在很大的不足。”

省社保局能否将办事所需的材料一次性以清单的方式告知市民，并且参照其他部门的做法，方便市民查询到办事进度？阙广长表示：“告知和信息查询确实有不足，我们的信息系统正在改进当中。”

案例2

学校拒绝，民办老师法定产假要泡汤？

广州白云区的民办学校老师邱老师最近怀上了宝宝，她向学校咨询能否休足法定产假，却遭到了拒绝。

“我们学校的民办老师都是休了98天就要按时回来上班。但我们听到公办老师的休假情况，他们说学校是通知他们（休98加80天）这个时间再回来上班。”邱老师说。

●回应

享受产假和奖励假无需单位同意

《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》第七条规定，女职工生育享受98天产假，难产的增加产假15天；生育多胞胎的，每多

生育1个婴儿，增加产假15天。现行的《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第三十条还规定，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生育子女的夫妻，女方享受80日的奖励假。在规定假期内照发工资，不影响福利待遇和全勤评奖。剖腹产的女职工还能额外增加产假30天。

省人社厅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监督局副局长尹欽捷表示：“劳动者要享受产假和奖励假不需要用人单位同意，生育以后自然就可以享受这两个假期。当然作为女职工，也要向用人单位告知以及提供合法生育的相关证明。”

他介绍，劳动者针对用人单位违法以及拒不安排产假和奖励产假的行

为向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投诉，劳保机构将责令用人单位限期改正，对于违法行为可以按照每人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标准进行罚款。对于克扣工资也可以寻求劳动仲裁的途径解决，双方如果对仲裁结果不服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省政协委员彭雪梅认为，98天的产假是社保局支付工资和公积金，而80天的奖励假由用人单位支付。广东省给予妇女的产假期非常长，体现了对女性的尊重和关爱。但企业也面临着成本的增加，建议对给员工休产假的用人单位给予一定的倾斜，比如税收上给予支持。

广东将实施
劳动者技能提升计划
3年培训260万人次

阙广长还现场发布了就业相关的政策。他表示，广东将大规模实施劳动者技能提升计划。根据国家的部署，结合广东省的实际，省人社厅制定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，目前方案已经省政府审议通过，即将实施。行动计划用3年时间培训全省劳动者260万人次，其中今年要达到70万人次。行动覆盖面很广，包括企业在岗职工、下岗职工、失业人员，农村劳动力、困难家庭劳动力，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等。符合一定条件的都可以享受免费的职业培训。

参加职业培训的地点也比较灵活，可以在常住地、就业和求职地、户籍地参与培训。通过三年行动，预计全省技能劳动者占劳动者的比例可以提升到25%，其中高技能劳动者占技能劳动者的比例达35%。

接受采访时，阙广长介绍：“此次实施方案扩大了培训项目的范围，将安全资格培训、特种作业培训也纳入其中，加大了培训补贴的力度，在培训的对象、次数、范围和标准方面都比以前的力度更大。建立补贴培训的实名制系统，把培训主体和对象都实行实名录入管理，防止骗取、重复领取培训资金。此外，创新了培训模式，将培训课程标准化，建立职业技能培训合格证制度。”

阙广长还表示，《广东省进一步促进就业若干政策措施》今年全面实施以来，累计为企业减负220亿元，支出资金42亿多元。

他透露，今年7月1日起广东的工伤保险实现了省级统筹，实现了六统一：统一基金管理、统一参保的范围和对象、统一费率政策和缴费标准、统一待遇支出标准、统一工伤认定的办法和鉴定办法、统一信息系统经办规程。省级统筹均衡了企业缴费成本和职工待遇差距，增强了制度公平性和可持续性，释放提高待遇和降低费率的改革红利。市职工平均工资低于省职工平均工资的，执行省职工平均工资；高于省职工平均工资的，执行该市职工平均工资。费率由原来的0.34%调整为0.17%，大大降低了企业的负担。